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观摩首届“艺韵匠心” 江苏省高职院校学生创意作品展的通知

各高职院校：

为搭建高校艺术教育成果交流平台，集中展示江苏省高职院校学生在创意设计与传统工艺、艺术创作与技术应用领域的实践成果。由省教育厅主办的首届“艺韵匠心”江苏省高职院校学生创意作品展，经各高职院校推荐、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初评，已确定144件作品进入终评终展阶段，展览定于2025年10月23日开幕。经研究，决定组织省内高职院校师生观展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展览信息

（一）时间：开幕日为10月23日10:00，开幕当日展览开放至下午5:00。展览日10月24日至26日，每日开放时间为9:00-17:00。

（二）地点：徐州艺术馆（徐州市泉山区湖北路7号市民广场，云龙湖北岸）

（三）内容：本次展览共呈现144件作品，涵盖两大类：手工艺类（印染、织锦、陶瓷、刺绣、金属、首饰等）和设计类（产品设计、服装设计、环境设计、数字产品、交互设计等），兼具

艺术性、实用性与创新性，充分体现高职院校“艺工融合”的办学特色与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。

二、观展人员

（一）开幕日（10月23日）

1. 省内高职院校分管负责同志1人，艺术教育部门（包括美育工作部门和艺术专业学院）负责同志2人；
2. 入展作品作者代表（作品讲解人）1人。

（二）展览日（10月24日至26日）

省内高职院校可预约观展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请各有关高校于10月19日前访问“江苏省学校美育智慧平台”，进入“江苏省高校美术设计作品展”板块，填写“观展回执”（样表见附件）。

（二）开幕日观展人员请于10月23日10:00前抵达徐州艺术馆，签到领取相关材料。展览日（10月24—26日）观展人员请根据预约日期提前与承办方对接，林老师：0516—83889992。

（三）开幕日。观展高校可参与现场扫码投票。每校最多领取3张投票码，每张投票码对应一次投票权，现场投票分数占终评总分的10%（专家评分占90%）。具体可登录江苏省学校美育智慧平台—江苏省高校美术设计作品展—创意作品展模块查看操作办法。

（四）参展作品实物（模型）均为原创成果，观展期间请遵守现场秩序，爱护展品，禁止触摸、损坏展品；非商业性拍摄需

经现场工作人员同意,严禁以商业用途为目的拍摄、复制展品(包括但不限于用于产品开发、广告宣传等)。

(五)请各有关高校将本次观展活动作为加强美育教育、提升学生审美素养与创新意识的重要载体,精心组织师生积极参与,充分利用本次展览资源,引导师生汲取创意灵感、拓展专业视野,为推动高职院校艺术实践教育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。



附件

观展回执（样表）

（一）开幕日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	类型	姓 名	职务	备注
23 日	校领导			
	美育工作部门 负责同志			
	艺术专业学院 负责同志			

（二）展览日（10 月 24 日—26 日）

观展日期（上/下午）	
带队教师姓名	
联系电话	
观展人数	